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材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51 号）同意注册，航材股份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 股，并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5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1,893,459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106,541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为 7,768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所持有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5,156,5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和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航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5,156,533 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本次上市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本次上市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5,156,53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5%，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5,156,533	1.15%	5,156,533	0
	合计	<b>5,156,533</b>	<b>1.15%</b>	<b>5,156,533</b>	<b>0</b>

注 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注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7,768 名，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限售股	5,156,533	6个月
合计		<b>5,156,533</b>	-

####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类别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81,893,459	-5,156,533	376,736,92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8,106,541	5,156,533	73,263,074
<b>股份合计</b>	<b>450,000,000</b>	/	<b>450,000,000</b>

#### 六、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航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航材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航材股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明慧  
张明慧

杨萌  
杨 萌

